





## 中国西部环境与生态科学数据中心 中国地球系统科学数据共享网 数据共享协议

为促进中国西部资源-	与生态环境科学研究,	更好的为西部大	开发服务,	充分利用数据中	心多年来的
数据积累及国家自然科学	基金委员会"中国西	部环境与生态科学	研究计划"	、数字流域等的	数据产出,
根据我国科学数据共享和	基金项目数据管理的	有关规定,中科院	寒区旱区环	境与工程研究所	(简称甲
方) 同意接收	(以下简称/	(方)的数据申请,	并签订数排	居使用协议:	

	(9) 1 19 19 (27) 1 19 27 1 19 2
数据清单	
用途	

- 第一条 为保障数据开发者的著作权,用户在使用全部或部分"西部数据中心"所提供的数据的基础上产出的研究成果中(包括公开发表的论文、论者、数据产品和未公开发表的研究报告、数据产品、系统开发等),须在相关成果的显著位置上明确注明数据来源。除对数据来源署名有特殊要求以外,用户须依据以下规范注明数据来源:
  - 中文发表的成果依据以下规范注明。数据来源于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"中国西部环境与生态科学数据中心"(http://wes.ac. w stals. ac. cn);
  - 英文发表的成果依据以下规范注明: This data set is provided by "Environmental & Ecological Science Data Center for West China, National Natural Science Foundation of China" (http://westd. wstg.s.ac.cn)。
- 第二条 "西部数据中心"网站上的一切数据和资料版权归数据和资料原生产单位所有。数据仅供用户用于补研目的、不得用于商业目的。不得将数据转让给第三方,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数据用户承担。
- **第三条** 所共享的数据如属国家保密范围,乙方有义务遵守国家有关法规,如出现问题责任由乙方完全 ★担。
- 第四条 未、事宜,见在线使用条款和免责声明(http://westdc.westgis.ac.cn/about/terms)
- **第五条** 本协议自签订日起生效。本协议正式本一式二份,甲乙双方各执一份。

•						
甲方:	中国科学院寒区旱区环境与工程研究所 地址:	甘肃省兰州市东岗西路320号	邮编:	<u>7300</u>	<u>000</u>	
	westdc@lzb.ac.cn , lihongxing@lzb.ac.cn,					
乙方:	(申请者签字)					
单位:	地址:	邮编	:			
邮箱:	电话:	日期	: 4	年	月	E